

#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 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审慎、实事求是的原则，在认真审议了会议材料后，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中的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控股子公司并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好莱客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并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通过适时开发、建设和营运一个“创新发展中心”项目，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一致同意《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控股子公司并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

吴震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

张 平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3日